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O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3)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及
董事重選及退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所有董事(除余先生外)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分別獲重選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余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一職。

茲提述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的公佈(「該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803,900,476 (100%)	0 (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803,900,476 (100%)	0 (0%)
3.	(a) 重選楊華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795,525,376 (98.96%)	8,375,100 (1.04%)
	(b) 重選楊和輝先生為執行董事	803,432,476 (99.94%)	468,000 (0.06%)
	(c) 重選余振球先生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d) 重選陳加迪先生為執行董事	803,432,476 (99.94%)	468,000 (0.06%)
	(e) 重選楊健先生為執行董事	803,432,476 (99.94%)	468,000 (0.06%)
	(f) 重選楊志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96,040,376 (99.02%)	7,860,100 (0.98%)
	(g) 重選關保銓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03,598,476 (99.96%)	302,000 (0.04%)
	(h) 重選龍洪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03,598,476 (99.96%)	302,000 (0.04%)
	(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03,900,476 (100%)	0 (0%)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03,900,476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5.	(1)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所涉股份不得超過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10%	803,900,476 (100%)	0 (0%)
	(2)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置本公司的額外股份，惟所涉股份不得超過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	752,399,009 (93.59%)	51,501,467 (6.41%)
	(3) 藉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5(1)項決議案所授權力購回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的數額，以擴大根據第5(2)項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或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無條件授權	752,398,009 (93.59%)	51,502,467 (6.41%)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6.	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803,900,476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第1至第5項決議案及超過75%票數贊成第6項決議案，故第1至第5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及第6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股份總數為1,001,532,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就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辦事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的監票人。

董事重選及退任

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董事會宣佈，楊華強先生、楊和輝先生、陳加迪先生及楊健先生已獲重選為執行董事；以及楊志達先生、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已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余振球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一職。

董事會謹此向余先生過去對董事會及本公司付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向彼寄以至誠祝福。

承董事會命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華強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華強先生、楊和輝先生、陳加迪先生及楊健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志達先生、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